



香港健球高級混合公開賽章程

報名注意事項：

賽事級別：無限制賽事(S)

- 1 比賽日期：20-1-2018
- 2 比賽時間：18:15 - 21:30
- 3 比賽地點：元朗區體育會賽馬會大樓，1/F，謝易初綜合館
- 4 賽事目的：本賽事為不受任何港隊限制之高級賽事，讓球隊於比賽中能展示最高實力。
- 5 參賽組別及隊伍：

組別	隊數	隊伍人數	報名費用	參賽資格
公開男女混合組	9隊	4-12人 (需要最少2名異性在場區內比賽)	港幣1500	所有隊員必須在 2003 年 9月 1 日或之前出生

- 6 參賽隊伍名稱：
 1. 各球隊需要依照註冊球隊名稱報名，參加該組別的比赛。
 2. 如若沒有註冊的球隊，參加本次比賽，參賽隊伍的名稱需要以尊重、不含粗俗成份及不含糊的字眼作為隊伍名稱，賽事小組有權不接受任何隊伍名稱有問題的隊伍參加比賽。
- 7 獎項及獲取資格：

賽事會進行初賽，及決賽，將會設有冠、亞、季軍獎項。
- 8 報名事項：

開始報名日期：2018 年11月28日
截止報名日期：2019 年 1月 1日
- 9 報到時間暫定為比賽日當天晚上 18 時 05 分，請各參賽隊伍之領隊於上述時間到達登記處辦理手續。報到時，各隊領隊務必向登記處報告球員出席人數及名稱，並確保全隊球員簽妥文件。
- 10 每隊之球員務必穿著同色衣服參與賽事及閉幕典禮。
- 11 各隊領隊務必出席賽前簡介會，總裁判屆時講解當天比賽規則。
- 12 參賽隊伍之球員務必帶同有效身份證明文件，以便於出賽前讓大會工作人員核對球員身份。
- 13 所有球員之名稱以比賽申請表格上登記名稱為實，除非具有合理理由，賽會一律不接受非登記球員代替出賽。特殊情況下，或許酌情接受臨時換人之申請，賽會擁有最終決定權。



info@hkkinball.com.hk (比賽詳情)



香港健球高級混合公開賽章程

- 14 參賽隊伍之球員務必尊重場內裁判、工作人員、對賽球員及所有在場人士。若有任何不尊重他人之行為，該隊伍或個人將受到警告及處分。
- 15 於比賽進行期間，當值裁判擁有一切依照比賽規例的執法權，任何隊伍對當值裁判之判決有任何疑問或上訴，只容許該隊領隊或隊長向當值裁判提出，當值裁判會就所提出之疑問或上訴作裁定，若當值裁判未能解決所提出之疑問或上訴，將交由總裁判作最後判決。
- 16 各參賽球員務必注意個人身體及財物安全，賽會不會對任可於場內發生的意外或傷亡事故負上任何責任，大會建議參賽人士應事前諮詢醫生意見。另懇請各人妥善保管財物，一切財物損失，賽會一概不會負責。
- 17 嚴禁於場內進行賭博、濫藥或其他任何違法行為，並需遵守會場場地使用規則。
- 18 所有隊伍請知悉賽事當日可能會有總會及傳媒進行直播或拍攝，如參加者有特別需要，可與當值賽事委員會進行溝通。

19 比賽制度

本次賽事將會跟據「香港健球總會賽事規章 2018-2019」，初賽採用「固定節數分數制」及決賽採用「浮動節數分數制」的賽制進行比賽。初賽都會使用單循環賽制，初賽每隊參與的總節數相同，初賽完成後，成績較前的三隊將進行決賽。根據賽規的規定，每隊再會得體育精神計分。

初賽：（固定節數分數制）

香港健球總會賽事小組決定本次比賽目標分數為11分，且不設關鍵分數，每場時間上限為9分鐘，初賽完成後，成績較前的三隊將進行決賽。

決賽：（浮動節數分數制）

香港健球總會賽事小組決定本次決賽每局的目標節數為2節、每節的目標分數為11分及關鍵分數為9分。即是當其中一隊的分數到達關鍵分數(9分)，最低分的球隊需要離場，由餘下的兩支球隊繼續比賽，由較低分的球隊在中場開球，直到有球隊取得目標分數(11分)勝出該節比賽。任何球隊於該局比賽中取得目標節數(2節)，即勝出該局比賽，將會成為該局的首名。如球隊取得第二高勝出節數，將會成為該局的次名；餘下球隊則成為該局的第三名。若兩隊的勝出節數相同，會進行5分的附加賽決定該局的次名及第三名。

進行此賽制下，將會得以下特殊規則：

- 每節最低分的球隊離場後，中場重新開球時可移動2.4米；
- 中場重新開球時，裁判將球放好位置後，進攻球隊有10秒時間準備攻擊；
- 當有球隊達到[關鍵分數]前的一分，不合法攻擊的定名失效(Unjustified Attacks)規則不會使用；





香港健球高級混合公開賽章程

在初賽賽事中，每節的比賽成績會分別產生出每隊的「回合得分」及「排名得分」，賽會為各球隊於各節比賽中所獲得的排名得分計算總和，以總和得分排出各隊伍的初賽排名。

註：「排名得分」的計算方法會依照國際健球聯盟(IKBF)審定之《Official Kin-Ball Sport Rules, 2016 Edition》中列明的排名得分之規定為計算方法。詳情可參考下表。每節比賽完結時，將根據以下四個情境，計算每隊的「排名得分」。

計分板於完場時顯示的分數	回合分			排名分		
	Blue	Grey	Black	Blue	Grey	Black
情景 A：三隊獲得分數相同	10	10	10	6	6	6
情景 B：三隊獲得分數並不相同	12	10	8	10	6	2
情景 C：一隊獲得最高分，其餘隊伍獲得分數相同	12	10	10	10	4	4
情景 D：兩隊同時獲得最高分	12	12	10	7	7	4

在決賽賽事中，每局比賽成績會分別產出每隊的「回合得分」及「排名得分」，每勝出一節的球隊會額外得到多一分的「回合得分」。再根據賽事規定，每隊再會得體育精神分。每局比賽的總得分為等於「排名得分」+「回合得分」+「體育精神分」。

首名完成該局比賽可得到「排名得分」10分；
次名完成該局比賽可得到「排名得分」6分；
第三名完成該局比賽可得到「排名得分」2分。

例：

每局總分為：	排名分	+	勝出節數	+	體育精神分	=	每局得分
黑隊(BLACK)	10分		2分		5分		18分
灰隊(GREY)	6分		1分		5分		12分
藍隊(BLUE)	2分		1分		5分		8分

完結並計算總排名分後，若出現同分情況，將會跟隨「健球國際競賽條例2016」中的附件 F「決勝分」準則表進行裁定，如於所有準則下計算後都是相同成績，才會進行附加賽。

20 如有任何爭議，賽會保留最終的決定權。



info@hkkinball.com.hk (比賽詳情)



香港健球高級混合公開賽章程

比賽規則：

比賽期間將依照國際健球聯盟(IKBF)審定之《Official Kin-Ball Sport Rules, 2016 Edition》執法。

下列各項列明的規則為需要注意的事項，或因考慮實際情況下而作出合理修改的個別規則。

1 比賽用球

1.1 比賽期間只可使用由賽會提供之 Omnikin Official Kin-ball(48")，顏色為灰色。

2 比賽背心

2.1 比賽期間只可使用由賽會提供之比賽背心，顏色分別為黑色、灰色、藍色。

3 護膝

3.1 為確保安全，賽會強烈建議球員配帶護膝作賽。一切個人保護裝備，賽會一律不會提供。

4 場地

4.1 場地不少於 18 米 X 16 米。

5 球員及領隊：

5.1 所有參賽隊伍之球員及領隊須持有有效之香港身份證(正、副皆可)或賽會認可的國家護照。

5.2 公開組每隊可供報名的球員人數為最少 4 名，最多 12 名。

參與男女混合賽，於比賽期間最少有 2 名異性球員參與場區內比賽。

5.3 每隊必須有一名年滿 18 歲的領隊帶領，並負責球隊所有事務，年滿 18 歲的球員可兼任領隊。

5.4 每隊必須委任一名球員作為隊長，負責協助領隊及在比賽期間與裁判溝通。

5.5 本次比賽接受香港預備隊成員或香港代表隊報名。(參考:2019 度香港預備隊成員名單及2018 度香港代表隊成員名單)

5.6 各組別比賽，於球隊召集時或進行比賽時期，若球隊中合適作賽的球員不足 4 名或不足指定數量的女性球員，該隊將獲判「喪失比賽資格」。

6 第一次擊球權

6.1 所有賽事均採用擲骰子決定第一次擊球權。

7 暫停賽事

7.1 比賽期間當值裁判有權視乎實際情況的需要，而隨時暫停賽事。

7.2 每隊於每節比賽期間只可提出一次暫停(Time Out)權利，暫停時限上限為 40 秒，所有未被使用的暫停次數或時限均不得累積。

7.3 比賽期間球員因受傷而作出暫停，時間上限為 3 分鐘；裁判亦可因實際情況作出調整。



info@hkkinball.com.hk (比賽詳情)



香港健球高級混合公開賽章程

8 換人:

8.1 比賽期間各隊更換球員人數及次數不限，唯必須於發球(Hit-In)前之十秒時限內完成，否則將獲判警告。

9 近距離防守:

9.1 是次賽事中，容許近距離防守。

10 重擊球

10.1 公開男女混合組的賽事中，將會執行「重擊球(Twice the same hitter)」的規例，男女隊員必須輪流相間地進行擊球。

11 定名失效

11.1 本次賽事規定以法語作定名口號，即需要運用以下法語拼音作比賽之合法口號:

定名黑色:(Omnikin-noir)、定名灰色:(Omnikin-gris)、定名藍色:(Omnikin-bleu)，如運用非指定口號，將被判為定名失效(Designation fault)。

11.2 任何時間需要按照「Designation fault for an unjustified attack (不合法攻擊視作定名失效)」作出合理進攻，除非出現11.3情況。

11.3 於「浮動節數分數制」的賽制中(只適用於決賽)，「Designation fault for an unjustified attack (不合法攻擊視作定名失效)」並不適用於該節比賽中，已有任何一隊球隊達到[關鍵分數]的前一分，即8分時，各球隊可不按照「不合法攻擊視作定名失效」而選擇攻擊較低分的一隊。

12 球員/球隊被警告

12.1 警告分別為「口頭警告」、「輕微警告」及「嚴重警告」。獲得2次「輕微警告」等同1次「嚴重警告」，以上警告均可向球員或球隊發出。

12.2 獲得「嚴重警告」之球員會被判決離場及退出賽。

12.3 獲得「嚴重警告」之隊會被判「喪失比賽資格」。

13 比賽時間

13.1 所有初賽賽事實行「固定節數分數制」，每場時間上限為9分鐘，所有暫停均採取停錶制。

14 體育精神

14.1 任何隊伍對當值裁判之判決有任何疑問或上訴，只容許該隊領隊或隊長向當值裁判提出。否則該隊將獲判「輕微警告」。

14.2 故意或有意圖拖延比賽或不積極得分，均視為違反體育精神行為，該隊將會獲判「輕微警告」。

14.3 不遵守裁判的指示或集體抗議判決，均視為違反體育精神行為，該隊將會獲判「輕微警告」。

15 走步

15.1 所有組別需要遵從走步規則。





香港健球高級混合公開賽章程

賽會將會視乎實際情況，
保留一切最終修改以上未盡完善的比賽規則的權利，
各球隊均不得異議。

